

卷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長

總收文 事由

為令
道由

建丁
字第

1945
號

長

頒發
抄

文
別

送達
主

公路航業局
別類

席

稿擬稿

核

王禹和
許錫純
陸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

去
建一號

字第

1945

號

五月二十日

五月二十日

月日

月日

月日

九

月日

時封發
時用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送核
時擬稿
時交辦

訓令

令航公路局

事

省政清本年五月七日省秘特字第一二〇四號訓令

以令嚴禁烟土并批同由助肅清烟毒辦法

仰即遵照等因除分令外合行抄原辦法由交

通呈辦理其報

令

廳長譚。

中華民國卅六年五月八日

事由批办批示

為令嚴禁煙土批辦機關協助肅清煙毒辦法仰

遵照

件附

湖北省政府訓令

令建設廳

三十五年五月七日

日商民新特 104 號

查本府前召集各禁煙機關協助肅清煙毒辦法仰
行方式一案當經各出席機關代表就各機關性能分別提出
協助事項訂定辦法紀錄在卷茲為是項辦法整理就緒并提

交本府委員會第一〇次誤話會議修正通過除分別函令英
根內政部備案外合行檢發修訂之湖北省禁煙條例及禁煙協
助肅清煙毒辦法八份令仰遵照辦理具報為要！

此令

時查湖北省禁煙協助機關協助肅清煙毒辦法八份

主席萬維翰

送印局元勳

校對楊 寅

湖北省禁煙協辦機關協助肅清煙毒辦法

甲 總則

本省禁煙一切力量肅清煙毒起見特依據內政部廿五年元月廿四日京禁煙字第... 協辦機關詳訂協辦事項及進行方式要點訂定本辦法

本省禁煙機關包括在案者之駐紮郵政管理局海關及鐵路公路管理局中央中國兩航公司國營省營商辦航業公司貨物稅局及級財政局衛生社會救濟等機關
本省禁煙機關在案時內連同人賦人得送交當地知事以資取締
乙 駐軍及地方團隊

四 本省各地駐軍及地方團隊應協助地方禁煙禁毒機關查禁私運私藏各種煙毒并查禁武裝色庇各種煙毒犯
五 查緝私運私藏各種煙毒或武裝色庇煙毒犯請求協助

者五立即協助以應不抗

丙、交通

六、各鐵路各公路管理局及其分支各站航安公司航安站應隨時注意乘客及其貨物中有無夾帶煙毒之形跡如認為可疑時即通知有執權查之人乘機檢查

七、國營省營民營航業局或航安公司海關應隨時注意來往船隻及乘客貨物中有無夾帶煙毒之形跡如認為可疑時除有執權查之執權人外即應分別通知執權人

八、檢查時須取具同車同船同航二人以上或當地保甲人員之證明書證明其有無私運私藏之情形以明責任。

九、如電報局於郵遞信件包裹或拍發電報時應依法定有執權之機關郵局之煙毒如發現或有可疑之通訊均應截留並即秘密通知當地官辦禁煙禁毒機關究辦

十、各級財政主計機關應配合禁煙禁毒之需要切實核定禁煙禁毒經費以利推行禁令

十一、各稅務機關於查驗貨物之際應注意其有無夾帶煙毒情

事如有發現應連同人贓及用以掩護之物品一併送交當地政府收結案辦

戊 教育

十二、各級教育行政機關應督促各級學校民衆教育館及其他社會教育機關協助禁煙禁毒機關隨時宣傳禁令及政府禁絕煙毒決心

十三、各級學校對於學生應詳切誦解煙毒之害激發其不吸食煙毒者之勇氣結僑並度為宣傳勞動社會制裁

己 衛生

十四、衛生機關應協助禁煙禁毒機關切實鑑定煙毒成分

十五、調製吸食煙毒嫌疑犯應依收禁規則及方法切實辦理

十六、如有根無無端其有無癮毒均應出具鑑定書

十七、各級煙毒有害衛生之品應廣向人民宣傳

庚 社會

十八、社會機關應隨時隨地協助禁煙禁毒機關宣傳禁令與政府禁絕煙毒決心外並利用各種集會勞動人民團體操舉各種煙毒犯

辛 救濟

人各神煩民困禁吸或改禁致無法謀生者救濟總署各地分
吏抗捐賢名該地方社會救濟抗捐慈善團體均設法予以
救濟

九本新法自公辦之日施行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